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交通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交停工字第1123956770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召開「高雄市鳳山區停9用地新建營運移轉案」公聽會。

依據：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公共建設作業辦法第6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事由：「高雄市鳳山區停9用地新建營運移轉案」基地現況為國泰青年停車場（位於本市鳳山區議會路、議會北路、協利街及光華路所圍街廓之一部），經本局辦理政策公告，已有申請人提出可行性評估報告，刻正進行初審程序，爰依相關法令規定召開公聽會，廣泛蒐集意見。

二、時間：民國112年6月5日（星期一）下午2時30分。

三、地點：本市鳳山區公所4樓會議室（位於本市鳳山區經武路30號）。

四、議程：

（一）14：00～14：30 貴賓報到。

（二）14：30～14：40 主席致詞。

（三）14：40～15：00 計畫說明。

（四）15：00～15：50 意見交流。

（五）15：50～16：00 會議總結。

五、聯絡單位及電話：

（一）本局鄭小姐（07）229-9825分機329。

（二）十方都市開發顧問有限公司林小姐（07）553-0979。

六、請各出席者落實手部衛生及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，並建議佩戴口罩。

七、是日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之情事，本局得終止會議，並另行公告及通知再召開事宜。

局長張淑娟